

# 新竹市 109 年度教保研習分場次計畫

## 「兒童健康與照護：基本救命術訓練及緊急救護情境演習」

- 一、依據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8 年 10 月 15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80118135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
  - (一)推動 CPR 相關知識與技能。
  - (二)建構完善救護網及保障兒童學習環境之安全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。
- 四、承辦單位：新竹私立光明幼兒園。
- 五、研習地點：新竹市立幼兒園禮堂。
- 六、參加對象：新竹市幼兒園(含國幼班)之校長、園長、負責人、教保服務人員(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)及其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。
- 七、辦理日期：109 年 12 月 12 日(星期六)。
- 八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予 8 小時教保研習時數。
- 九、報名作業：
  - (一)報名方式：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一律至本市教師研習護照上逕行線上報名(需審核)。
  - (二)錄取名額：共計 80 人。
  - (三)報名時間：開課 1 週前完成報名手續。
  - (四)聯絡方式：請洽本園莊婷琍老師，電話：03-5726865 轉 218。
  - (五)錄取原則：
    1. 報名人數未超過錄取名額將全數錄取；報名人數超過錄取名額則依報名優先順序原則錄取。
    2. 如有學員臨時請假，現場人員依現場報名先後順序遞補。
    3. 研習當日遲到半小時，且未請假者，視同放棄，依現場報名先後順序遞補。

十、研習課程表：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座/助講姓名	講座/助講現職服務單位
8:00~12:00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➢ 幼兒傷病送醫判斷</li> <li>➢ 幼兒緊急傷病施救流程模擬訓練</li> <li>➢ 創傷止血、包紮、固定教學</li> <li>➢ 常見幼兒緊急救護狀況模擬</li> <li>➢ 急救流程訓練操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幼兒外傷</li> <li>2. 幼兒燒燙傷</li> <li>3. 幼兒觸電</li> </ul> </li> </ul>	由本市消防局指派合格具急救資格之消防員擔任講師及助教(講師1名助教2名)	新竹市消防局
12:00~13:00	午 餐(休息)		
13:00~17:00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➢ 小兒及成人心肺復甦術、異物哽塞講解</li> <li>➢ 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(AED)操作示範</li> <li>➢ 狀況模擬分組操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幼兒及成人之心肺復甦術</li> <li>2. 幼兒及成人異物哽塞</li> <li>3. 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(AED)</li> </ul> </li> </ul>	由本市消防局指派合格具急救資格之消防員擔任講師及助教(講師1名助教4名)	新竹市消防局

十一、助理講座實際授課內容：協助現場指導 CPR 操作、協助教官分組練習、協助教官示範動作、CPR 器材準備消毒及場地回復、核對學員身份及核發證書。

十二、講座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：

講座/助講姓名	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
消防局指派合格具急救資格之消防員擔任講師及助教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台灣警察專科學校畢</li> <li>2. 高級救護技術員</li> <li>3. 消防署救護訓練教官</li> </ul>

十三、工作人員分配表：

工作項目	工作人員(7名)
主持、聯繫	1
簽到、攝影、問卷回收	3
海報、場地佈置及規劃、現場機動人員	3

十四、經費來源：由教育部及本府經費補助。

十五、附則：

- (一) 承辦研習之工作人員請各單位依規定給予公(差)假登記。
- (二) 承辦本項研習績優人員依本市教育專業人員獎勵標準補充規定敘獎。